

长治市上党区传统村落保护专项规划 (2021-2035年)

公众征求意见稿



前言

为整体系统性保护上党县域内传统村落，对传统村落实施分级分类管控，夯实历史遗产保护空间基础，落实各类历史文化保护线保护范围和管控要求，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监督实施，按照国家及省市县相关要求，上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区组织编制了《长治市上党区传统村落保护专项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上党区，地处山西东南部、太行山西麓、上党盆地南缘。区域内交通条件便利，区位优势明显，208国道、长晋高速、长晋二级公路、长陵公路、太焦铁路纵贯南北，长安高速、中南铁路横跨东西，长治火车站、长途汽车站、飞机场30分钟内可以通达，区内设太焦高铁长治南站，是长治、晋城两个城市的重要连接带。

本规划是对上党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细化落实，是对单个传统村落保护规划的系统整合、更新，是对传统村落实施分级分类管控保护和利用的重要依据。

目录

CONTENTS

01

规划总则

02

传统村落评价体系

03

传统村落保护规划

04

传统村落利用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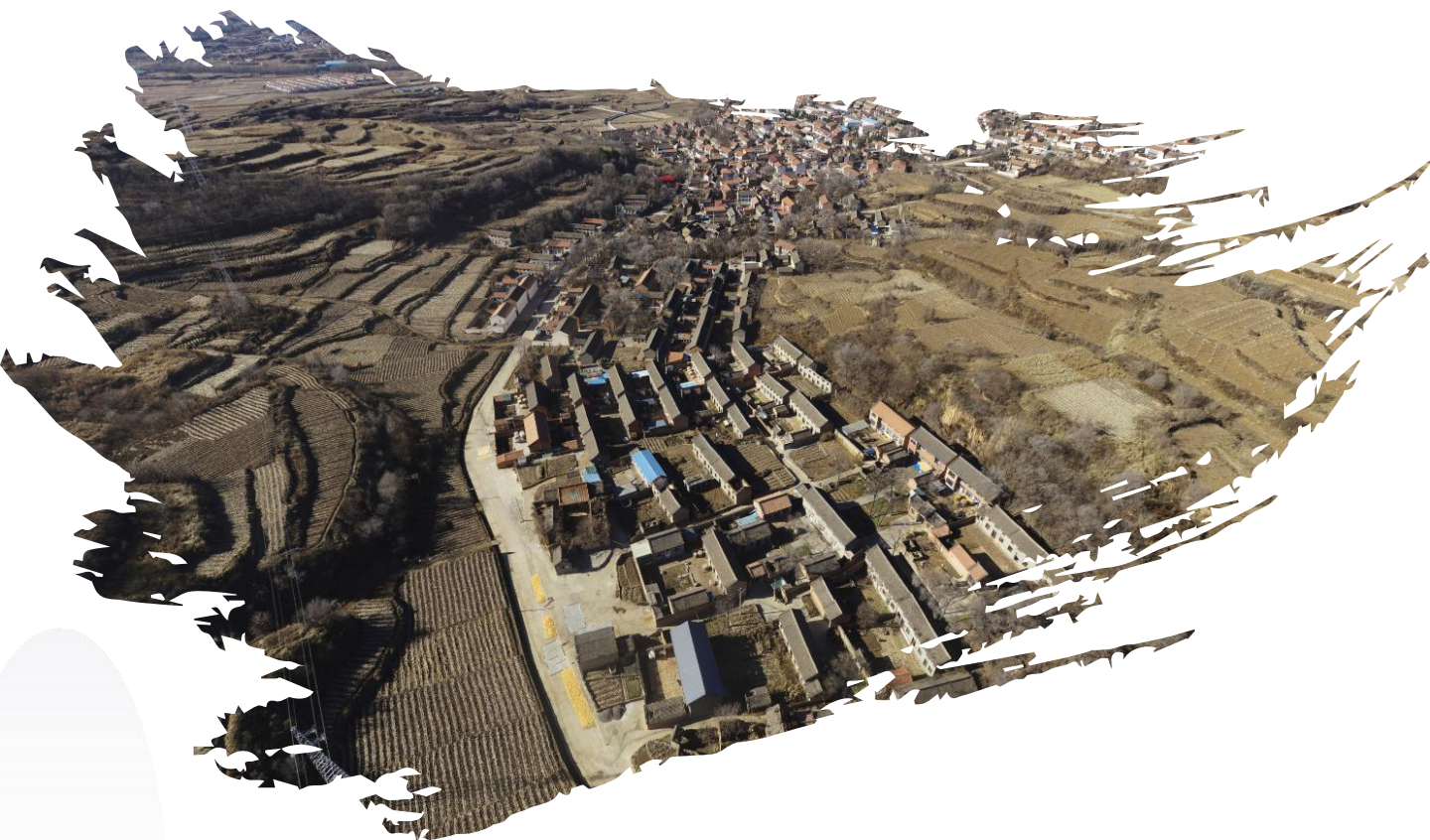
05

规划实施建议及保障

1.1规划意义

传统村落的保护，是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推动全省经济社会转型发展的重要举措，有助于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推动文旅产业融合发展，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传统村落的保护，是顺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重要举措，有助于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实现功能复兴和活化利用，带动群众增收致富，构建新时代乡村治理新体系。



1.2规划原则

传统建筑和依存环境的原真性原则

在上党区传统村落保护与整治过程中，要最大限度地保护传统建筑和相关环境及其所承载的历史信息的真实性，村内建筑只要通过整治能适应历史风貌的建筑，原则上予以保留，破损的建筑尽量修复保留。

风貌格局和空间形态的整体性原则

在保护整治中，要注意历史风貌的完整性，物质文化与非物质文化的统一性，历史、文化、自然景观的延续性，村落精神文化内涵的传承以及历史精神文化遗产的保护。

新建建筑与传统建筑的协调性原则

传统建筑是反映传统村落历史文化价值和历史风貌的核心载体，新建建筑要从建筑形式、体量、色彩、装饰等各方面与传统建筑相协调，以保持和维护传统村落的历史风貌。

保护与发展良性互动的互促性原则

规划结合古村保护，强化“保护是前提、开发是关键、发展是目的”的思想，妥善处理保护与发展的关系，保护、管理和利用好村庄历史文化遗产，寻求社会经济的协调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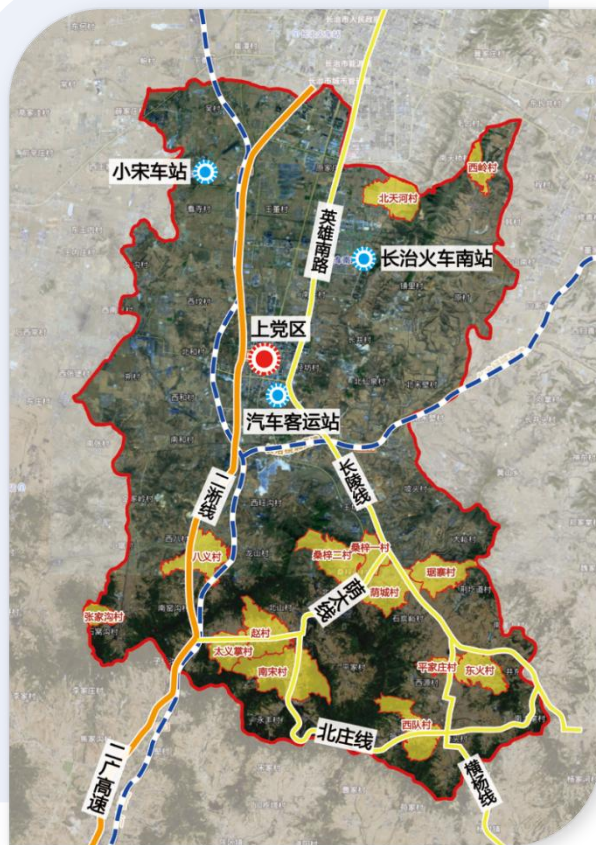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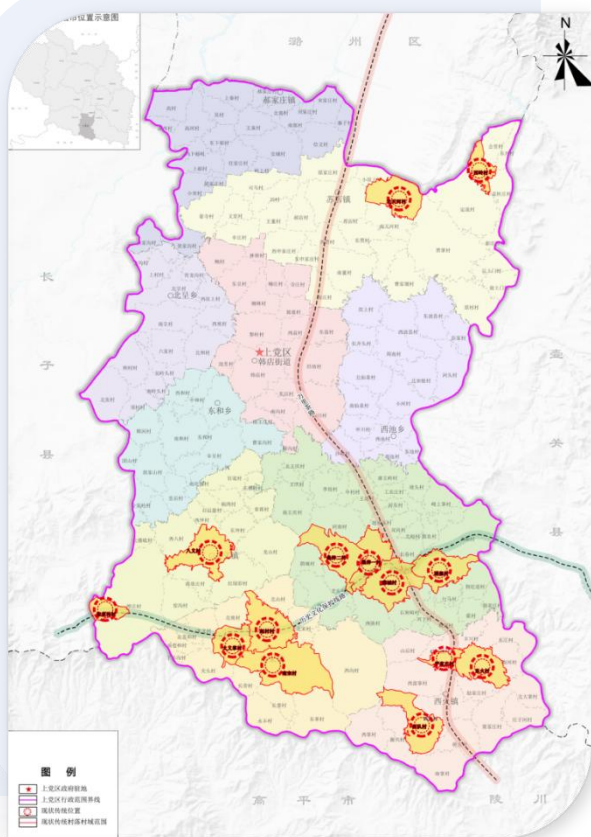
1.3规划期限与范围

规划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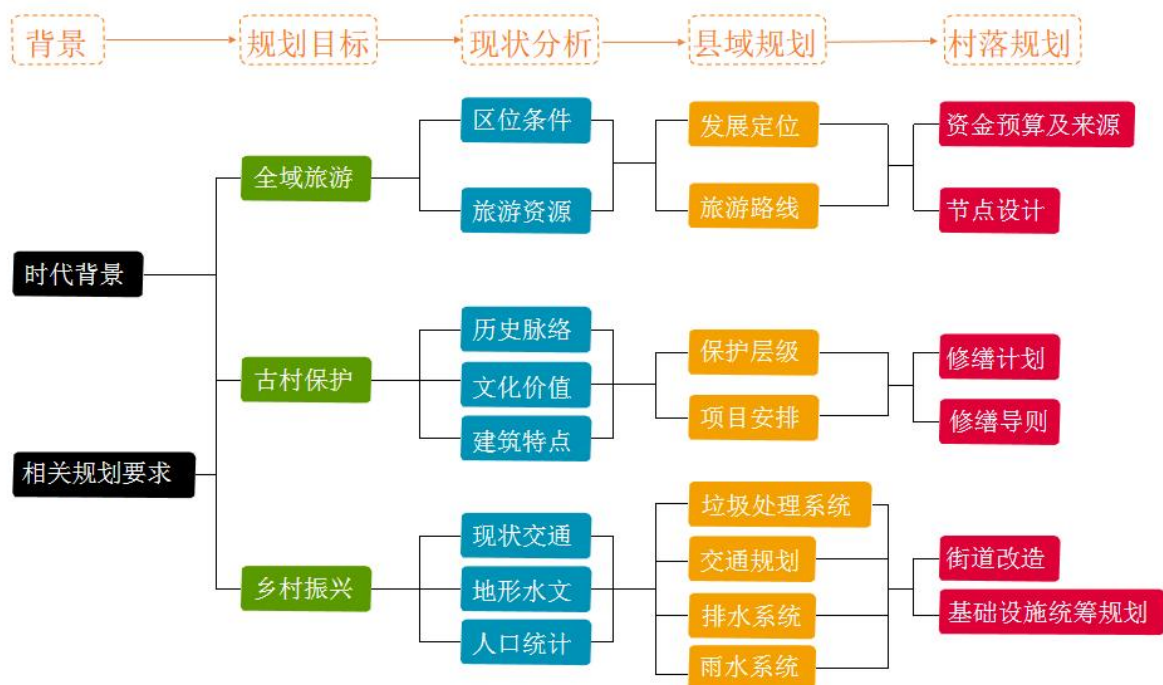
上党区传统村落保护范围为上党区全区行政范围内14个传统村落。

规划期限

本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基期年为2020年。其中，近期2021-2025年，远期2026-2035年。



1.4 规划思路



1.5规划目标

2025年



到2025年，上党区传统村落保护体系基本建立、保护利用相关政策颁布实施、工作机制逐步形成；初步建成上党区传统文化体验格局，全面彰显“上党区地方文化”品牌形象；整体提升传统村落人居环境，建成现代宜居新家园。

2035年

到2035年，全面形成上党区传统村落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通过将村落中传统要素和现代元素相结合，促进传统村落复兴，建设传统村落保护示范基地，达到传统村落文化再生、生态宜居以及优质服务，成为山西省传统村落保护文化铭牌。



传统 | 文脉 | 生活 | 现代
传承 | 发展

实现方式：三大功能落位

1.文化再生

2.优质服务

3.生态宜居

2.1 传统村落价值评价体系

主要包括基础评价体系和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体系。

1、基础评价体系

主要从历史文化价值、人居环境价值2个综合评价层进行评价。历史文化价值主要包括历史事件、人物影响度、物质文化遗产价值、文物保护单位、非物质文化遗产价值、传统文化的活力和传承性。人居环境价值主要包括自然资源特色、人工环境与自然环境结合度、村落环境质量、传统生活体系保留度、村落社会和谐度等。

2、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体系

上党区范围内部有1处国家级历史文化名镇、1处国家级历史文化名村、1处省级历史文化名村，3村分别为荫城镇、琚寨村、南宋村，且荫城镇、琚寨村、南宋村均为传统村落。

3、评价结果及标准划分

根据对传统村落所在区位、周边环境、文物资源规模、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体系等多方面考虑，对传统村落的保护等级进行划分，分别为核心保护、重点保护以及一般保护三个等级。

村落名称	
核心保护	荫城镇、南宋村
重点保护	琚寨村、八义村、东火村、桑梓一村、桑梓二村、西岭村、北天河村。
一般保护	张家沟村、平家庄村、西队村、赵村、太义掌村

3.1保护体系构建



3.2传统村落保护体系

分层级保护

全域保护——统筹上党县域，整体性保护。

分片区保护——分区统筹，三心五点两片区，连点成线再成面。

村落层面保护——分区划保护，整体保护，分区对待。

村落传统要素保护——严格保护，修旧如旧。

分类型保护

原生态保护：以村落为单位进行整体保护，通过外部形态控制，内部功能改造的方式实现村落提升。

修复性博物馆：以村落或某条历史街区为重点进行保护，通过原状保护，有限利用的方式打造连片的建筑展示空间，集中展示传统文化风貌与内涵。

修复性宜居：以某条传统街巷或单体建筑为重点进行保护，通过提升传统建筑及周边的基础设施条件，提高居住品质以留住村民，必要时可对建筑内部空间进行改造。

遗存原真风貌：以传统建筑单体保护为主，尽可能维持传统建筑及其周边环境现状，为将来的保护提升留有余地。



3.2传统村落保护体系

分重点保护

级别	村落名称
核心保护	荫城村、南宋村
重点保护	据寨村、八义村、东火村、桑梓一村、桑梓二村、西岭村、北天河村
一般保护	张家沟村、平家庄村、西队村、赵村、太义掌村

核心保护传统村落包括：荫城村、南宋村。核心保护要求对村落历史环境及村落周边进行全面保护，包括山水关系、村落的风貌体系构架（边界街巷、重要公共建筑）、历史遗址遗迹等的保护，并要求适度复原、修复村落的重要结构性要素，如城墙、重大公共建筑等，对历史遗址遗迹进行标识和再设计，直观地反映历史信息。

重点保护传统村落包括：据寨村、八义村、东火村、桑梓一村、桑梓二村、西岭村、北天河村。重点保护要求关注村落本体空间风貌体系的强化和控制，对村落空间的结构性要素进行适度的修复，以风貌强化措施为主，不要求复原，对已经消失的节点，边界要素采用景观设计手段进行历史的再现与重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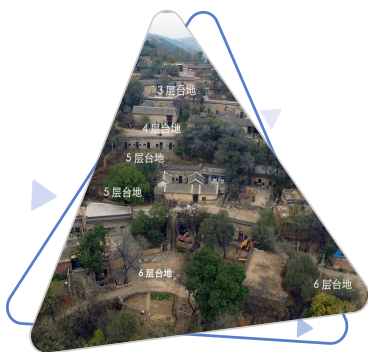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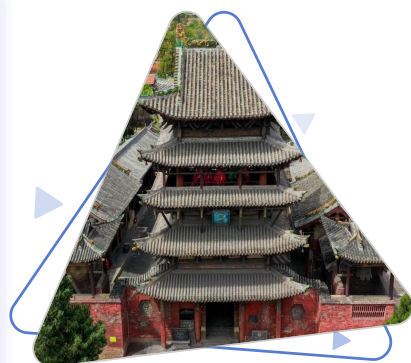
一般保护村落包括：张家沟村、平家庄村、西队村、赵村、太义掌村。一般保护传统村落保护仅要求关注历史遗存本体及周边环境，按照文物保护的要求对本体和周边进行保护控制。

4.1传统村落产业发展

深入挖掘优秀传统乡土文化，推动文化遗产活态保护与传承，依托传统村落多元文化价值，凝练片区特色主题文化；通过文化赋能产业提质转型，构建协同融合产业生态圈；激发村落内生动力，开启特色产业片区发展新格局。

挖掘传统优秀乡土文化，推动文化遗产活态保护与传承

依托传统村落多元文化价值，凝练片区特色主题文化，加强传统村落风貌特色的保护与传承，推动传统产业复兴及新产业植入，推动数字技术下乡，赋能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构建协同融合产业生态圈

三产融合，共塑“上党古村落”特色品牌，结合村落产业特点，及市场需求，辐射带动村与村、片区与片区之间的产业联动，实现互补化、特色化融合发展，共同支撑传统村落集中连片发展大格局。

4.2利用模式

形成保护先行、文旅融合、农商协同、多产并行的综合利用与发展模式。

立足上党区的历史文脉、地理区位、产业资源、村落遗产等要素，建构文旅+医养+教育的太行山水文化名城发展定位，形成保护先行、文旅融合、农商协同、多产并行的综合利用与发展模式。

文旅

旅游观光古村

乡遇上党
探寻峰路

研学

名品农业古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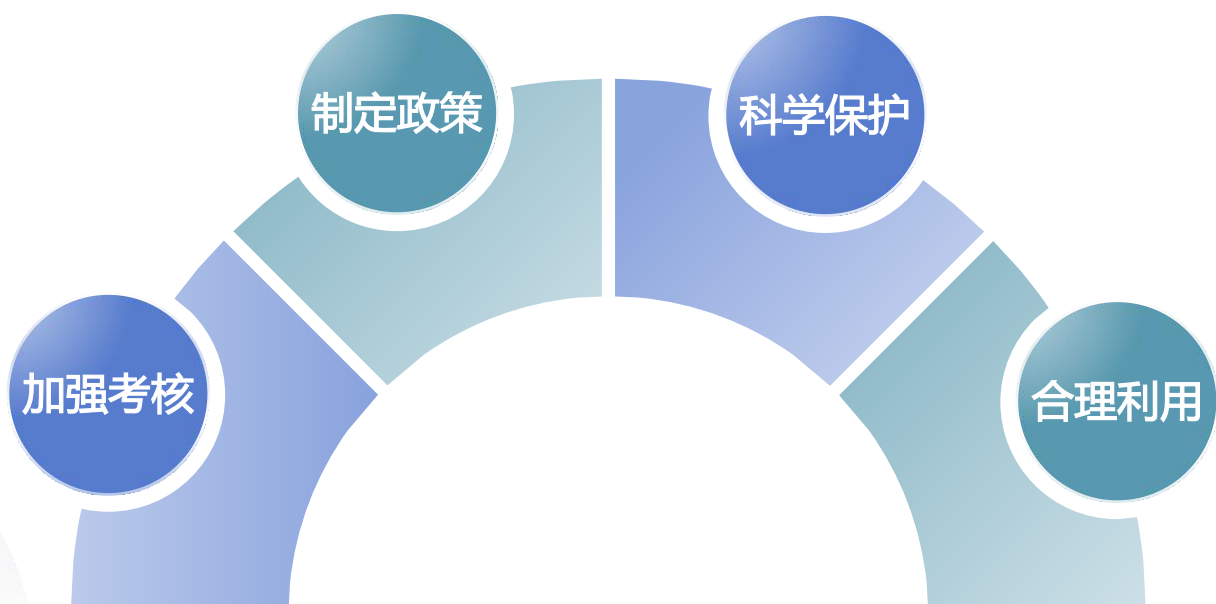
医养

特色服务古村

5.1实施步骤

- 1、构建保护体系，按照建成遗产的价值评定、保护现状等，将其分级分类，突出重点保护。
- 2、构建协同发展体系。
- 3、全面推进环境整治。
- 4、政府主导，加大财政力度。
- 5、引入社会资金。
- 6、注入活化利用。

5.2保障措施



意见建议反馈方式

一、公示时间

2024年11月22日-2024年12月22日，共30天。

二、反馈方式

有关部门、社会各界、公众如有意见，可通过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提出书面意见（请在邮件名称上注明“长治市上党区传统村落专项规划公示意见建议”字样并署通讯方式），反馈至上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电子邮箱：changxianzhujian@163.com

邮寄地址：上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邮编：047100

联系电话：8089230